



“科普惠民工程”——宕昌县哈达铺科普馆设备采购 竞争性磋商公告

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受宕昌县科学技术协会委托，对“科普惠民工程——宕昌县哈达铺科普馆设备采购”以竞争性磋商的方式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SJH2026-010

项目名称：“科普惠民工程”——宕昌县哈达铺科普馆设备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 57.9 万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 57.9 万元

采购需求：“科普惠民工程”——宕昌县哈达铺科普馆设备采购（具体内容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采购需求”）

供货期限：供应商须于 2026 年 10 月 31 日前 完成全部货物的供货、安装及调试，并具备验收条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磋商：否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所要求的材料：

（1）营业执照：投标人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自然人身份证明，或其他非企业组织证明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文件。（原件扫描件）

（2）财务状况：投标人提供近两年内任意一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原件扫描件，或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原件扫描件，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原件扫描件。

（3）纳税证明：投标人需提供投标截止日前缴纳的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相应的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



(4) 社保缴纳证明：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记录（投标人逐月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 6 个月内至少一个月的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投标人逐年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须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票据凭证原件扫描件）

(5)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原件扫描件）。（截至开标日成立不足 3 年的供应商可提供自成立以来无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扫描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扫描件）

(7)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的投标。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格式自拟）；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 专业能力书面说明：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书面声明）。

5. 联合体投标：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6.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三、获取磋商文件



1. 时间：2026 年 08 月 31 日至 2026 年 09 月 04 日，每天上午 9 时 00 分至 12 时 00 分，下午 14 时 30 分至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法定公休日、节假日除外）现场报名获取磋商文件。

2. 地点：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西津西路 188 号佳和商务中心 2008 室）

3. 获取方式：邮箱获取，需提供：①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②法人授权委托书、③法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④供应商基本信息表（格式自拟，必须具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联系人电话，联系人邮箱等），以上资料加盖公章扫描后发送至邮箱：2952860469@qq.com，待资料审核无误后我单位会将竞争性磋商文件发送至供应商电子邮箱。如邮箱、联系电话登记信息有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售价：500 元/份（售后不退售，磋商资格不得转让）

四、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2026 年 09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启时间：2026 年 09 月 08 日 14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开启地点：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西津西路 188 号佳和商务中心 2008 室）

竞争性磋商方式：现场磋商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发布公告的媒介

甘肃经济信息网（<http://www.gsei.com.cn>）上发布。

2. 届时请各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手持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按时参加开标会议。对迟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受。

3.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应主动登录磋商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以便及时了解相关磋商信息和补充信息。如因未主动登录磋商公告发布媒介或查收相关书面通知而未获取相关信息，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磋商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面向中小微企业预留, 预留比例 100%。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的中小微企业应当提供《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规定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监狱企业视同为中小企业, 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5. 评标办法: 综合评分法。

七、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采 购 人: 宕昌县科学技术协会

地 址: 甘肃省陇南市宕昌县哈达铺镇工业园区八号

联系电话: 176 9361 634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代理机构: 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甘肃省兰州市七里河区敦煌路街道西津西路 188 号佳和商务中心 2008 室)

项目联系人: 李经理

联系电话: 0931-8459112/13884583684

甘肃金鸿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08 月 28 日

